

补齐学前教育资源城乡配置不均衡短板

凌波

最新出台的《鄞州区第三轮学前教育行动计划(2018—2020年)》提出,到2020年,全区新(改、扩)建公办园、普惠性民办园40所以上,撤销、整改提升薄弱园29所;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比例要在95%以上,招生覆盖率在97%以上。今后三年,鄞州要全面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公益普惠、优质均衡、监管完善的学前教育体系(8月27日《现代金报》)。

对照此前颁布的宁波市新一轮学前教育行动计划,鄞州区许多指标高于全市水平,应该说,新一轮鄞州区学前教育行动计划起点高、目标准,勇于自我加压,敢于拉高标杆。从前两年笔者参与的审计调查结果看,我市学前教育事业得到较快发展,基本构建了覆盖城乡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但不必讳言,短板在不同地方仍不同程度地存在。如,各地学前教育事业发展

不平衡,学前教育资源城乡配置不均衡,优质学前教育资源集中在中心城区,不同地区财政投入差别很大,学前教育财政投入与经济社会发展不成比例等。我市学前教育机构实行属地化管理,原江东区公办幼儿园比例曾在全市名列前茅,行政区划调整后,鄞州区拥有新城区、老城区和乡镇农村,如何实现学前教育资源城乡均衡配置,是摆在教育部门面前的重大课题。

学前教育资源均衡配置,不仅事关民生,更关乎城乡一体化进程。学前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学前教育均衡发展,就是要求每个适龄儿童接受教育的起点、过程和结果相对公平,每个孩子都能获得相对公平的成长机会。在城乡统筹的背景下,学前教育的公平性具体表现在必须保证城乡适龄儿童入园率和幼儿园分布基本均衡。如果学前教育资源分布不均衡,就会导致学前教育需求与供给的矛盾,加剧农村适龄儿童“入园难”“入园贵”,甚至导致部分儿

童无园可入等一系列蝴蝶效应。

造成学前教育资源城乡配置不均衡的原因,首先是农村学前教育的财政投入无法得到保障。长期以来,学前教育属于非义务教育,法律对学前教育的财政投入没有作出硬性规定,各级政府对于学前教育的宏观指导主要是通过政策文件进行的,这种“软指标”使学前教育政策的执行力大打折扣。在许多地方,农村学前教育经费往往不在财政保障范围,对学前教育的保障力度严重滞后于其他国民教育体系。

其次,优质学前教育资源供不应求。随着广大人民群众对教育越来越重视,其对优质学前教育资源的需求与优质学前教育资源发展不均衡的矛盾日益凸显。规模小、师资力量薄弱、办学质量差的幼儿园受到排斥。实现学前教育的均等化,让孩子接受良好的学前教育日益成为广大人民群众的迫切要求。另外,民办幼儿园的质量和数量难以跟上其扩张速度,学前教育师资缺乏保障等,也是学前教育资

源城乡配置不均衡的因素。

学前教育要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追求,需要一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关键是要落实政府主导责任。学前教育的主要特征是公益性和普惠性,这就要求政府履行主导职责,持续加大对学前教育的财政投入,从财政投入中拿出一部分用于提高农村教师待遇,同时,改变学前教育财政投入过于集中的状况,兼顾城乡大多数群众的利益,以普惠和公平为原则,缩小城乡之间财政投入的差距,推动学前教育财政投入由“锦上添花”向“雪中送炭”转变。通过新建、改建、扩建等方式,提高公办幼儿园比例。鼓励各地采取政府购买服务、以奖代补、专项补助等形式,缩小编制内外教师的待遇差距。

明州论坛

首届浙江省新闻名专栏

纪律的篱笆只会越扎越紧

朱基钗

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26日公布,这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第二次对这一重要党内法规进行修订。党纪处分条例是规范所有党组织和党员行为的基础性法规,3年内两次修订,再次释放出以铁的纪律管党治党的强烈信号。

纪律严明是我们党不断从胜利走向胜利的重要保障。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纪律建设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策,把纪律挺在前面,坚持纪严于法、纪在法前,执纪必严、违纪必究,真正使纪律成为带电的高压线。

2015年修订的党纪处分条例,对原条例进行了重大修改完善,为全体党员和党员干部划出了不可逾越的“六大纪律”底线,列出了明确的“负面清单”。党的十九大把纪律建设纳入党的建设总体布局,摆到前所未有的高度。随着管党治党实践的新发展,包括一些新型违纪行为的出现,迫切需要推动纪律建设与时俱进,举一反三、堵塞漏洞,进一步筑牢不可触碰的纪律底线。

新修订的党纪处分条例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相结合,增加不少条款。包括强调“两个维护”“四个意识”,确保全党令行禁止,增加对污染防治、扶贫脱

贫、扫黑除恶等领域典型违纪行为的处分规定,新增对“两面人”、违规揽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家风败坏等新型违纪行为的处分规定等,充分体现了不断增强纪律建设的政治性、时代性、针对性的要求。条例的再次修订本身,就是一次全面从严治党的再部署、再动员,也是对全体党员的一次生动纪律教育。

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纪律的篱笆只会越扎越紧。广大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要进一步增强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懂法纪、明规矩、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习惯在受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党的先锋队性质和执政地位,决定了党纪必然严于国法。党员干部不仅要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更要接受严格的纪律约束,真正把铁的纪律转化为日常习惯和自觉遵循。

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全面从严治党必须越抓越紧。各级党组织要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克服思维惯性,不断提高思想政治水准和把握政策能力,经常用纪律的尺子去衡量约束党员的行为,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咬耳扯袖、红脸出汗,使广大党员敬畏纪律、遵守纪律,决不越雷池一步。通过抓纪律避免党员干部更大的错误,这也是对党员干部最大的爱护。

应辩证看待“老赖”求职遭拒事件

史洪举

7月,29岁的成都市民高女士去某银行应聘,提交了身份证,却被告知无法录用。原来,高女士和父母一家三口两年前拖欠了担保公司6万余元的债务迟迟未能归还。经法院主持调解达成还款协议后,高女士一家人再次食言,未履行调解协议。2018年4月,担保公司向法院申请执行,高女士一家人收到法院通知后仍未还钱。随后执行法官将其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8月27日红星新闻)。

欠债不还,天经地义。有能力而拒不执行人民法院的生效裁判就是典型的“老赖”,是对法律严肃性和司法权威的蔑视,也是对他人权益的践踏。如果不对“老赖”施加必要的惩戒,无疑会让失信者获

利,无形中助长背信弃义的不良社会风气,加大社会运转成本,增加交易和交往风险。

对此,民事诉讼法等法律规定了针对“老赖”的各种惩戒约束措施,如限制出境、限制高消费、公开曝光、限制从事特定行业、罚款、拘留、判处刑罚等。《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意见》明确指出,应限制“老赖”担任国企、金融机构高管,不得录用为公务员、事业编制人员等。之所以明确限制“老赖”从事这些职业,主要在于此类职业对从业者个人道德品质及诚信意识要求较高,如果任由“老赖”进入这些行业,无疑会败坏行业名声,导致公众对其失去尊重和信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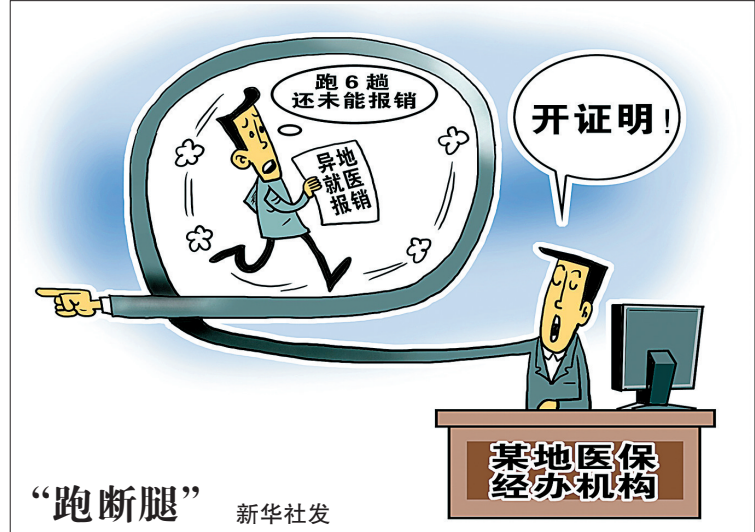
此事件中,某银行拒绝录用进

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者并未侵犯其就业权。众所周知,金融机构对客户诚信度和行业形象的要求一贯较高,如果失信行为泛滥,金融机构可能沦为较大受害者。其完全有必要将诚实守信作为入职门槛,并要求员工发挥表率模范作用。否则,一方面要求贷款客户不能有失信污点,另一方面又招录失信“老赖”,如何服众?同理,任何用人单位均有权限制“老赖”担任一定职务,否则,如果有“老赖”高管在商务洽谈中被限制乘坐飞机或高铁,就极有可能影响公司形象甚至导致合作失败,给公司带来损失。

当然,在“老赖”求职问题上,也应考虑到其基本的劳动权和就业权。要知道,失信被执行人毕竟不是违法犯罪,仅是诚信

污点,不宜武断地剥夺其就业权。而且,即便是有犯罪前科的人员,国家和社会也应维护其就业权,帮助其更好融入社会,使其不再误入歧途。特别是,一旦断绝了“老赖”的收入来源,无疑会降低其履行能力和偿债能力,不利于债权人权益,甚至会将“老赖”逼上绝路。

总的来看,特定行业拒绝录用失信“老赖”,谈不上属于就业歧视,相反是在履行倒逼人们诚实守信的法律职责和社会责任。一般来说,就业歧视指同等条件下设置了有违法律、公序良俗、社会公德的条件。对于未有特殊要求的行业,是否应该一律限制招录“老赖”不能一概而论,而应根据行业特点设置适当门槛。相关部门应依法作出科学安排,在不侵害就业者基本就业权的基础上,鼓励用人单位合理限制“老赖”入职或担任职务,让人们意识到赖账不还必将给自己带来不利影响。



“跑断腿” 新华社发

東市買駿馬 西市買鵝驢 南市買饅頭 北市買長鞭

周四羊毛惠 优选好物, 省钱省心。 品质生活, 周四特惠。

农行掌银“周四羊毛惠”

农行掌上银行最新上线“周四羊毛惠”活动,即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登录农行掌银“周四羊毛惠”活动专区,使用掌银交易即有机会参与抽奖。更有周四购买理财产品享受专属收益,周四购物享有专属优惠。每周掌银日, FUN四蹄羊毛。

互联网金融服务 你需,我都在。

www.abchina.com 客户服务热线 95599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扫一扫下载 掌上银行

宁波新材料联合研究院一期项目施工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宁波新材料联合研究院一期项目已由宁波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局以甬高新备[2017]115号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宁波新材料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人为宁波高专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建设单位自筹,出资比例为100%。目前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资格预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东至耕渔南路、南至永茂东路。
项目规模:该项目用地面积约525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19.1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13.6万平方米,地下面积约5.5万平方米。
项目总投资:112033万元,其中建安工程92212万元。
招标控制价:暂定5.48亿元,具体以补充文件为准。
招标范围:本项目施工图及招标约定范围内的土建工程(含桩基、基坑围护、土石方、结构、建筑、部分装饰装修等)、安装(含电气、给排水、消防、通风排烟、太阳能、抗震支架等)、人防等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及保修服务(招标范围具体工程清单及招标文件相关说明)。【注:下述①、②、③专业工程均属于总包管理范围:①专业工程暂估价项目:室外附属、景观绿化、空调系统、电梯、厨房设备、泛光照明;②招标人二次招标采购:外幕墙(含幕墙擦窗机、电动百叶、电动排烟窗等)、室内精装修、建筑智能化;③自来水、燃气、供电、广电、通信等专业单位施工内容】
计划工期:1200日历天。
质量要求: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并确保获得“甬江建设杯优质工程奖”,争创“钱江杯奖”。
安全要求:合格,并确保获得“宁波市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称号,争创“浙江省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称号。
标段划分:1个。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1 申请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申请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
3.1.2 本次招标要求申请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1.3 申请人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系统”)中须具有C级及以上施工信用等级(以资格预审当天所在季度系统提供的信息为准);
3.1.4 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划以外的申请人,须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1.5 申请人须在系统录入信息,其相关内容在资格预审截止前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且在有效期内;
3.1.6 申请人已按规定办理人工工资支付担保且在有效期内,注册地在宁波市行政区划内的,其人工工资支付担保在系统中需显示登记地为宁波市行政区划内;注册地在宁波市行政区划以外的,其人工工资支付担保在系统中需显示登记地为高新区。
3.2 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2.1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注册建造师(含年龄在60周岁以下)的临时建造师)一级,并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3.2.2 拟派项目经理须在系统录入信息,其相关内容在资格预审截止前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2.3 拟派项目经理须在在建项目(符合甬建发[2016]200号文件规定);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有未解锁项目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在资格审查申请文件中,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项目完工证明材料。
3.3 其他必要条件:
3.3.1 申请人及拟派项目经理在建筑市场活动中不得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3.3.2 申请人及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3.3 申请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申请人应按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承诺书。在资格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入围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进行查询,若存在失信被执行信息的,将取消入围资格并不得递补(失信信息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
3.3.4 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第2.2项规定的其他内容。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投标申请人对资格预审文件异议截止时间:2018年9月2日16时00分。
4. 资格预审方法
4.1 本项目采用的资格预审方法为有限数量制;
4.2 潜在投标人数量要求11家。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申请者,请于2018年8月24日至2018年8月30日16:00(北京时间)(以下载成功时间为准)登录宁波国家高新区(宁波新材料科技城)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题,也可以从高新区门户网站(http://www.nbhtz.gov.cn/)首页底部“高新区部门网站”下拉列表框选择“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栏目进入下载招标(资格预审)文件。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5.2 资格预审文件下载费用300元(其中电子交易平台使用费100元),售后不退。
注:如资格预审、招标文件资料费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请申请人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相关资料(包括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及账号等)递交招标代理人;未提供相关资料的,招标代理人均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5.3 资格预审文件如有澄清和修改,将在宁波国家高新区(宁波新材料科技城)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题(专题页面地址详见5.1条款)发布,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如有

遗漏,责任自负。

5.4 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资格预审文件,有意参加投标者在网上购买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
5.5 招标(资格预审)文件网上下载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国家高新区(宁波新材料科技城)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题(专题页面地址详见5.1条款)“业务资讯——资料下载”栏目(咨询电话:0574-87187975,0574-87187966)。
5.6 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人联系。
5.7 未在网上下载资格预审文件的单位,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予受理。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18年9月5日9时30分,地点为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宁波市宁穿路1901号市行政服务中心四楼,具体受理场所安排详见电子指示屏幕)。
6.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国家高新区(宁波新材料科技城)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题(专题页面地址: http://www.nbhtz.gov.cn/col/col84334/index.html ,也可从高新区门户网站(http://www.nbhtz.gov.cn/)首页底部“高新区部门网站”下拉列表框选择“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栏目进入),宁波日报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新材料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玉兰路88号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574-89076262
招标代理人:宁波高专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前河南路88号新洲银座15楼
联系人:庄琦、郑波
联系电话:0574-89017160